



房地产评估资格等级：贰级

评估资格证书编号：鲁评 122001

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 评估报告

鲁誉楷房字（2020）第 1012 号

估价项目名称：新泰市国贸路 789 号中和家园 3 幢
1 单元 401 室房屋（含储藏室）以
及 215 号车位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
评估

估价委托人：新泰市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李玉凤 注册号：3720170058

吴钦芳 注册号：3720110030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房地产评估资格等级：贰级

评估资格证书编号：鲁评 122001

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 评估报告

鲁誉楷房字（2020）第 1012 号

估价项目名称：新泰市国贸路 789 号中和家园 3 幢
1 单元 401 室房屋（含储藏室）以
及 215 号车位涉执房地产处置司法
评估

估价委托人：新泰市人民法院

房地产估价机构：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李玉凤 注册号：3720170058

吴钦芳 注册号：3720110030

估价报告出具日期：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三日



致估价委托人函

新泰市人民法院：

受贵方委托，我公司对位于新泰市国贸路789号中和家园3幢1单元401室房地产（含储藏室）以及215号车位使用权进行了价格评估。

估价对象：依据委托人提供的《不动产查询列表》及《新泰市商品房买卖合同》、《补充协议》等资料，估价对象为钢筋混凝土结构，房屋总层数13层，估价对象位于4层，房屋建筑面积为104.05平方米，用途为住宅，带储藏室一间，建筑面积为10.51平方米，另有地下停车位1个，编号为215号。

估价目的：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价值时点：2020年10月11日（依据勘查现场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经适当营销后，由熟悉情况、谨慎行事且不受强迫的交易双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自愿进行交易的金额。

估价结果：估价人员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估价程序，选用比较法与收益法，并在综合分析现有资料的基础上，经过现场查勘、测算、并结合该房地产的实际情况，确定委托估价房地产在价值时点的总价值为人民币59.73万元（住房50.10万元，单价4815元/平方米；储藏室2.63万元，单价2500元/平方米；车位使用权价值7万元），总价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柒仟叁佰元整。



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3日



目 录

估价师声明.....	1
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2
估价结果报告.....	4
一、估价委托人.....	4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4
三、估价对象.....	4
四、估价目的.....	5
五、价值时点.....	5
六、价值类型.....	5
七、估价依据.....	5
八、估价原则.....	6
九、估价方法.....	8
十、估价结果.....	9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9
十二、实地查勘期.....	9
十三、估价作业期.....	9
附件.....	10
一、《新泰市人民法院委托书》复印件.....	11
二、估价对象位置图.....	12
三、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情况和相关照片.....	13
四、《不动产查询列表》、《补充协议》复印件.....	14
五、可比赛例位置图和外观照片.....	17
六、估价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18
七、估价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19
八、估价机构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20



估价师声明

我们郑重声明：

- 一、我们在本报告中对事实的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 二、本估价报告中的分析、意见和结论是我们独立、客观、公正的专业分析、意见和结论，但受到本估价报告中已说明的估价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
- 三、我们与本报告中的估价对象没有现实或潜在的利益，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也对估价对象、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偏见。
- 四、我们按照国家标准《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进行估价工作，撰写本估价报告。
- 五、我们已对本估价报告中的估价对象进行了实地查勘并拍照，查勘人员：李玉凤、吴钦芳；参与估价人员：李玉凤、吴钦芳。
- 六、没有人对本估价报告提供重要专业帮助。
- 七、本报告所得出的估价结果，仅供参考。
- 八、本估价报告所依据的有关估价对象资料为委托人提供，由委托人对其实质性负责。



估价的假设和限制条件

一、估价的假设条件

(一)、一般假设

- 1、本次估价是以估价对象为合法房地产，且未设定他项权利为假设前提。
- 2、本次估价是以房地产的现状、现用途并能继续使用为估价的假设前提。
- 3、本次估价是以委托人提供的情况和资料是真实有效的为假设前提。委托人应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4、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只对估价对象房屋进行一般性查看，未进行结构、设施品质的检测。本次估价是以估价对象无结构安全、无环境污染为假设前提。
- 5、假设估价对象是公开市场上可以自由交易为前提，即：
 - 5.1、任何有关估价对象运作方式、程序符合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
 - 5.2、在价值时点的房地产市场为公开、平等、自愿的交易市场。
 - 5.3、在价值时点不受任何权力限制，在公开市场可以合法地进行转让。
 - 5.4、存在自愿销售的卖主，不考虑特殊买家的额外出价。
 - 5.5、有一段合理洽谈时间，通盘考虑房地产性质和市场情形进行议价。

(二)、未定事项假设：

委托人未出具该估价对象的建成年限证明，经估价师尽职调查该估价对象建成于2016年，该建成年限仅在本次估价报告中使用。

(三)、背离事实假设：

- 1、根据委托人提供的资料，截止价值时点估价对象已被法院查封，本次评估不考虑对其价值的影响，设定为没有查封。
 - 2、根据委托人提供的资料，截止价值时点估价对象存在他项权利限制，本次评估不考虑对其价值的影响，设定为无他项权利限制。
- (四)、不相一致假设：无不相一致假设



(五)、依据不足假设:

- 1、对估价对象物业费、暖气费、水电气费等情况掌握不祥，本次评估未考虑以上因素对价值的影响。
- 2、对估价对象契税、房屋维修基金等费用缴纳情况不详，本次评估未考虑以上因素对价值的影响。

二、估价报告使用限制条件

- 1、委托人只可按照本估价报告的估价目的使用，不可用于其它用途。
- 2、本报告仅为新泰市人民法院委托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泰市支行与禹文奎、关丽、山东鲁房置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0)鲁0982执1851号之一〕所涉及的房地产提供价格参考，如果改变估价目的或用于其他用途对使用者造成的损失，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 3、本报告对估价对象市场价格的把握，仅相对于价值时点市场状况以及估价对象的现状而言，并未考虑市场价格波动、税费的变化、国家政策发生变化以及其他不可抗等因素对估价对象价值的影响，使用者在运用本报告的结果时应予充分考虑。
- 4、本报告估价结果为2020年10月11日的市场价格，随着时间及市场情况的变化，该价格需作相应的调整。如使用本报告估价结果的时间与报告估价日期相差12个月或以上，我公司对应用此结果给有关方面造成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 5、估价报告使用期限自估价报告出具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6、本报告和估价结果的使用权归委托人所有，本公司对估价结果有最终解释权。
- 7、未经我公司允许，本估价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公开发表。
- 8、本报告加盖红章有效。



估价结果报告

一、估价委托人

委托人：新泰市人民法院

地址：新泰市杏山路 309 号

二、房地产估价机构

机构名称：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机构地址：济南市莱芜区汶阳大街 10 号

资格等级：贰级

证书编号：鲁评 122001

法定代表人：李文沧

联系人：卢萌

三、估价对象

1、地理位置

该估价对象位于新泰市国贸路 789 号中和家园，国贸路以东，新兴路以西，顺达路以南，青龙路以北，地势平坦，交通便捷，配套齐全。

2、交通状况

周边道路通达，交通方便。

3、估价对象概况

估价对象是指位于新泰市国贸路 789 号中和家园 3 幢 1 单元 401 室房地产（含储藏室）以及 215 号车位使用权。该小区为新泰市城西较高档住宅小区之一，以小高层住宅为主，附近有新泰市汽车总站、新泰市新甫中学、朝阳学校、银行、社区门诊等，配套设施齐全，生活方便，适合居住。

4、土地状况

该估价对象宗地形状规则，宗地内基础设施达到七通（通路、供电、通讯、供水、排水、供热、供气）。



5、建筑物现状

通过现场勘查了解，确定该房屋用途为住宅，约建成于2016年，钢混结构，估价对象位于4层，建筑面积104.05平方米，外墙真石漆，入户门为品牌防盗门；塑钢窗；室内铺地板砖，包门窗套，踢脚线，刷乳胶漆、厨房卫生间内墙贴砖，水、电、暖气、天然气、通讯设施齐全，使用状况良好。储藏室建筑面积为10.51平方米，使用状况良好。

四、估价目的

为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提供参考依据。

五、价值时点

依据勘查现场日2020年10月11日为价值时点。

六、价值类型

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GB/T50291-2015)第5.4.2“房地产司法拍卖估价应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有关规定和人民法院的委托要求，评估拍卖房地产的市场价值或市场价格。”

本次评估根据相关规定及委托人要求评估待估对象的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估价对象经适当营销后，由熟悉情况、谨慎行事且不受强迫的交易双方，以公平交易方式在价值时点自愿进行交易的金额。

七、估价依据

1、房地产法律体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2号，自2007年10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2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2019年8月26日第三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32号，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2019年8月26日第三次修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1次会议于2016年7月2日通过，现予公布，自



2016年12月1日起施行)。

2、房地产部门规章

《房地产估价规范》(GB/T 50291-2015)；

《房地产估价基本术语标准》(GB/T 50899-2013)。

3、委托方提供的相关材料

《新泰市人民法院委托书》、《不动产查询列表》、《商品房买卖合同》、《补充协议》等资料。

4、估价机构和估价人员掌握、搜集的相关资料

现场勘查资料，本公司估价师掌握和搜集其他有关资料。

八、估价原则

1、独立、客观、公正原则

要求站在中立的立场上，实事求是、公平正直地评估出对各方估价利害关系人均是公平合理的价值或价格。

所谓“独立”要求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和房地产估价机构与估价委托人及估价利害关系人没有利害关系，在估价中不受包括估价委托人在内的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应凭自己的专业知识、实践经验和职业道德进行估价。

所谓“客观”要求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和房地产估价机构在估价中不带着自己的情感、好恶和偏见，应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实事求是地进行估价。

所谓“公正”要求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和房地产估价机构在估价中不偏袒估价利害关系人中的任何一方，应坚持原则、公平正直地进行估价。

2、合法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依法判定的估价对象状况下的价值或价格。

依法是指不仅要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有关司法解释，还要依据估价对象所在地的有关地方性法规(民族自治地方应同时依据有关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国务院所属部门





颁发的有关部门规章和政策，估价对象所在地人民政府颁发的有关地方政府规章和政策，以及估价对象的不动产登记簿（房屋登记簿、土地登记簿）、权属证书、有关批文和合同等（如规划意见书、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招标文件、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房地产转让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等）。

3、价值时点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根据估价目的确定的某一特定时间的价值或价格。

房地产估价之所以要遵循价值时点原则，是因为影响房地产价格的因素是不断变化的，房地产市场是不断变化的，从而房地产价格和价值是不断变化的。价值时点原则是指采取某一时点上的价格，所以在评估一宗房地产的价格时，必须假定市场停止在价值时点上，同时估价对象房地产的状况通常也是以其在该时点时的状况为准。

4、替代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与估价对象的类似房地产在同等条件下的价值或价格偏差在合理范围内的原则。

房地产估价之所以要遵循替代原则，是因为根据经济学原理，在同一个市场上相同的商品有相同的价格。一般地说，任何理性的买者在购买商品之前都会在市场上搜寻并“货比三家”，然后购买其中效用最大（或质量、性能最好）而价格最低的，即购买“性价比”高或“物美价廉”的。

房地产价格的形成一般也如此，只是由于房地产的独一无二特性，使得完全相同的房地产几乎没有，但在同一个房地产市场上，相似的房地产会有相近的价格。因为在现实房地产交易中，任何理性的买者和卖者，都会将其拟买或拟卖的房地产与市场上相似的房地产进行比较，从而任何理性的买者不会接受比市场上相似的房地产的正常价格过高的价格，任何理性的卖者不会接受比市场上相似的房地产的正常价格过低的价格。这种相似的房地产之间价格相互牵掣的结果，是它们的价格相互接近。

5、最高最佳使用原则



要求估价结果是在估价对象最高最佳利用下的价值或价格。

最高最佳利用是指法律上许可、技术上可能、经济上可行，经过充分合理的论证，使估价对象价值最大的一种最可能的利用。

房地产估价之所以要遵循最高最佳利用原则，是因为在现实房地产利用中，每个房地产拥有者都试图采取最高最佳的利用方式充分发挥其房地产潜力，以取得最大的经济利益。这一原则也是房地产利用竞争与优选的结果。因此，房地产估价不仅要遵循合法原则，还要遵循最高最佳利用原则。

九、估价方法

根据《房地产估价规范》，通行的估价方法有成本法、比较法、收益法、假设开发法、基准地价修正法等，有条件选用比较法进行估价的，应以比较法为主要方法，有收益的房地产应采用收益法作为其中一种方法进行估价。在无市场依据或市场依据不充分而不适宜用比较法、收益法、假设开发法估价的情况下，可采用成本法进行估价。

可选估价方法	估价方法定义	估价方法是否选择理由	是否选取
比较法	将估价对象与在价值时点近期有过交易的类似房地产进行比较，对这些类似房地产的已知价格作适当的修正，以此估算估价对象的客观合理价格或价值的方法。	该估价对象周边交易市场较活跃，周边与估价对象类似的房地产交易案例较齐全，故采用比较法进行评估。	选取
收益法	是根据估价对象的未来收益请求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通常把收益法求得的价值简称收益价值。	估价对象类似物业出租案例较多，经过估价人员深入细致的分析，并研究了本公司所掌握的资料，故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选取
假设开发法	根据估价对象预期开发完成后的价值来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开发的方法。（开发完成后的价值-后续开发的必要支出及应得利润）	假设开发法适用于评估具有投资开发价值或再开发潜力的房地产，估价对象为已完成此方法。	不选取
成本法	是求取估价对象在价值时点的重新购建价格和折旧，然后将重新购建价格减去折旧来求取估价对象价值的方法。	运用成本法测算的结果不能较好地反映估价对象的市场价值，故本次评估不选取此方法。	不选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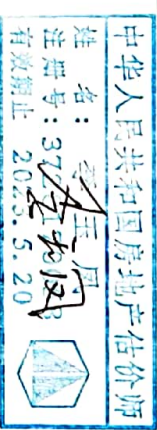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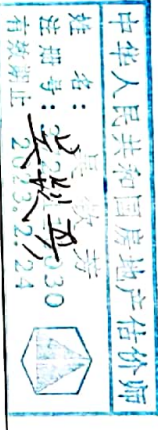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比较法结合收益法进行评估。

十、估价结果

估价人员根据估价目的，遵循估价原则，按照估价程序，选用比较法与收益法，并在综合分析现有资料的基础上，经过现场查勘、测算、并结合该房地产的实际情况，确定委托估价房地产在价值时点的总价值为人民币 59.73 万元（住房 50.10 万元，单价 4815 元/平方米；储藏室 2.63 万元，单价 2500 元/平方米；车位使用权价值 7 万元），总价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柒仟叁佰元整。

十一、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参加本次估价的注册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	盖章签名	签名日期
李玉凤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李玉凤 注册号：372020000005.20 有效截止：2025.5.20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吴钦芳	 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估价师 姓名：吴钦芳 注册号：37202000000130 有效截止：2025.3.22.24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十二、实地查勘期

2020 年 10 月 11 日

十三、估价作业期

2020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

山东誉楷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3 日



附件

- 一、《新泰市人民法院委托书》
- 二、估价对象位置图
- 三、估价对象实地查勘情况和相关照片
- 四、《不动产查询列表》等复印件
- 五、可比实例位置图和外观照片
- 六、估价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七、估价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 八、估价机构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一、《新泰市人民法院委托书》复印件

新泰市人民法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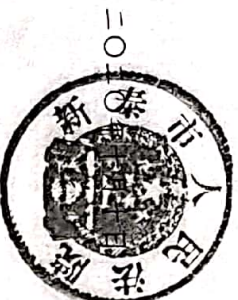
委托书

(2020)鲁0982执1851号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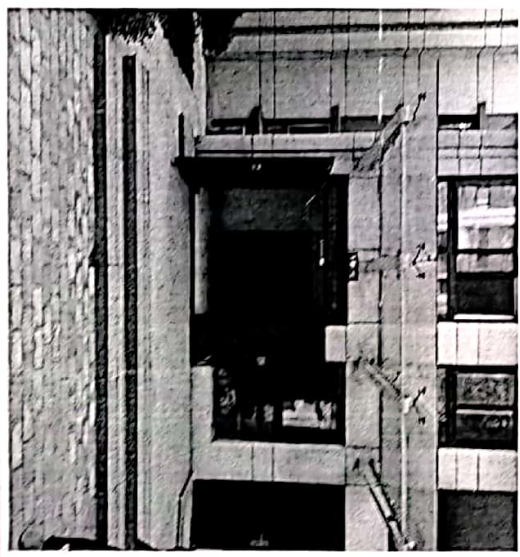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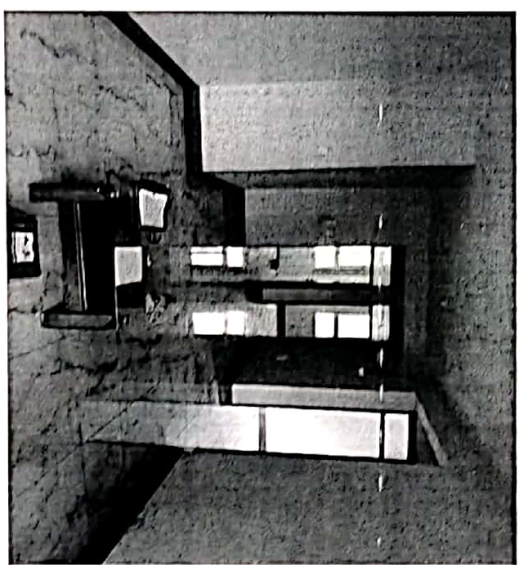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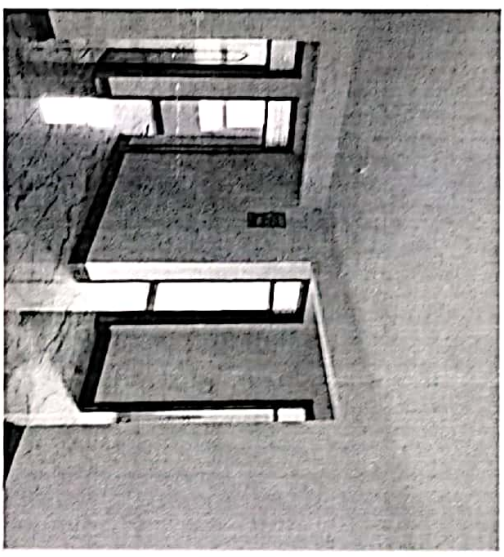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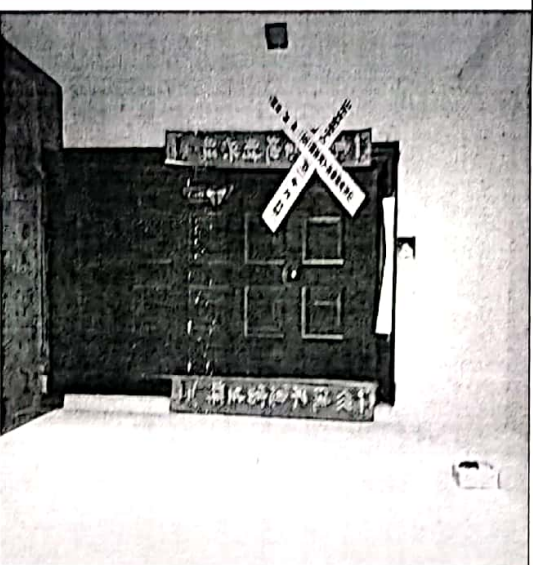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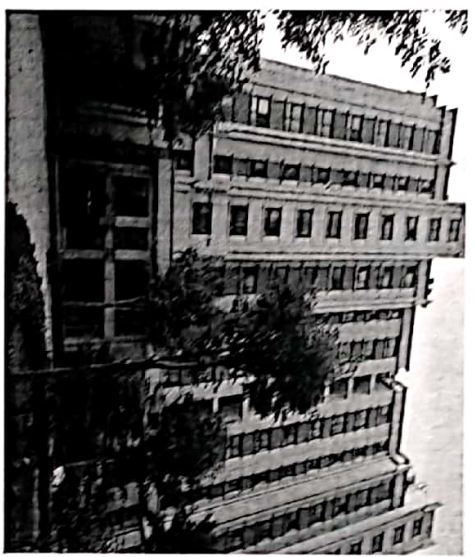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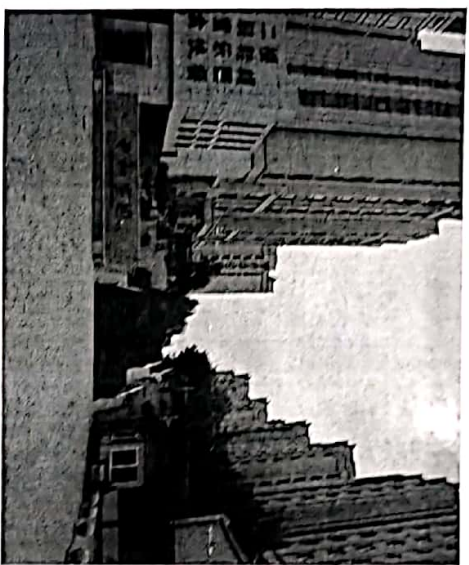
山东誉楷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我院在执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泰市支行与禹文奎、关丽、山东鲁房置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需确定下列财产的处置参考价。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第十四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规定，委托你机构对财产进行评估，请你在收到本委托书之日起三十日内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当载明评估财产的基本情况、评估方法、评估标准、评估结果以及有效期等内容。不能在期限内完成评估的，应当在期限届满五日前申请延长期限，延期次数不超过两次，每次不超过十五日。

需评估的财产如下：被执行人禹文奎、关丽所有的位于新泰市国贸路789号中和家园3幢1单元401室房屋(含储藏室)不动产权证号鲁(2017)新泰市不动产证明第0003150号及215号车位。



三、 住宅及附属设施受损情况和相关照片



所名 (北野製菓二便所) / (北野製菓二便所) 衛生検査

検査日

検査時間

検査結果

便所内	便所外	手洗台	手洗剤	消毒薬	その他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項目	検査結果	検査方法	検査場所	検査日時	検査者	検査機関
便所内	合格	目視	便所内	11月11日	衛生検査士	北野製菓
便所外	合格	目視	便所外	11月11日	衛生検査士	北野製菓
手洗台	合格	目視	手洗台	11月11日	衛生検査士	北野製菓
手洗剤	合格	目視	手洗剤	11月11日	衛生検査士	北野製菓
消毒薬	合格	目視	消毒薬	11月11日	衛生検査士	北野製菓
その他	合格	目視	その他	11月11日	衛生検査士	北野製菓

検査結果 (合格) / 検査結果 (合格)

検査所長

検査所長	検査員	検査員	検査員	検査員	検査員	検査員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衛生検査士

検査結果 (合格) / 検査結果 (合格)

検査結果 (合格) / 検査結果 (合格)



不动产查询

页码, 1/1

不动产查询列表

被查询人名称	<input type="text"/>	被查询人证件号	<input type="text" value="231121198504184622"/>
--------	----------------------	---------	---

查询

序号	业务号	姓名	证件号	不动产权证号	坐落	面积(m ²)	类型	生成斯 聚香
1	XJT20170 4270024	关丽	23112119 85041846	鲁(2017)新泰市不 动产证明第000315 0号	新泰市凤凰路789 号中和家园3号楼1 -401室	104.0 5	预告	生成 新聚 楼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跳转到第 页 当前显示第1条到1条记录, 一共1条

查询证明

被查询人	被查询人证件号 231121198504184622	经新泰市人民法院智能查
控系统在不动产数据显		
示, 该人名下不动产信息如上所示, 共1	条	
	查询人: 赵仁举	
	查询时间: 2020/8/12 14:59:16	
	查询单位: 新泰市人民法院	

http://192.168.0.101/fy/ck/SubSysFlowfile/fy/ck/fy/bdc_jl.shtml

2020/8/12 星期三





补充协议

甲方： 济南市市中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

邮编： 271200

通讯地址： 济南市经四路纬六路西南角大厦

联系电话： 0538-7778686

乙方： 禹文奎

身份证号： 370982198504025310

通讯地址： 山东省德州市陵县小河口村回阳里

邮编： 27120 联系电话： 13854817235

乙方购买甲方建设的中和家园 3 号楼 1 单元 401 室住宅，因车辆停放需要，乙方购买甲方投资建设地下停车位，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如下补充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乙方购买甲方投资建设地下停车位 1 个，编号为： 215 号，该地下停车位仅有使用权，根据当前政策，不能办理权属登记。

二、地下停车位的使用年限：同车位使用权人在中和家园本人所购住宅的使用年限。

三、该地下停车位价款 70000 元（大写：柒万 零 仟 零 佰 零 拾 零 元整）。

四、付款方式和期限：乙方按下列第 1 种方式付款：

1、本协议签订之日一次性付清车位价款 70000 元（大写：柒万 零 仟 零 佰 零 拾 零 元整）。

2、有价付款 元（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追加入住住宅价款，与住宅一起办理银行按揭，购房合同中的总价款包含此车位款。

五、乙方在签订本协议并付清全部车位使用费后，凭该协议和收款凭证到管理小区的物业公司办理相应使用手续，乙方在使用车位过程中，自愿服从物业公司的管理。

六、乙方选择的车位是乙方按照车位分布图自主选择并充分了解了车位的使用情况，如因乙方个人原因造成车位无法使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乙方所购车位为车辆专用，不得另行他用，乙方也不得任意改变该车位的性质、外观、结构和相关设施。

八、乙方遵守物业公司制定的并由业主委员会同意的物业管理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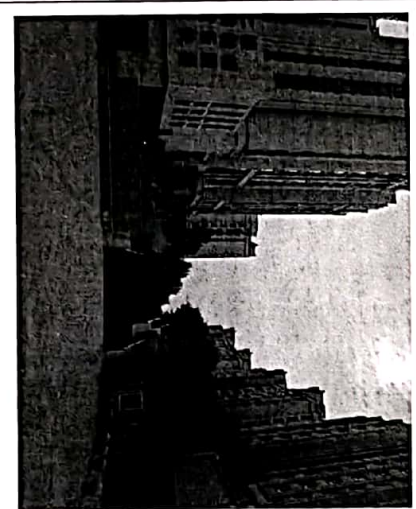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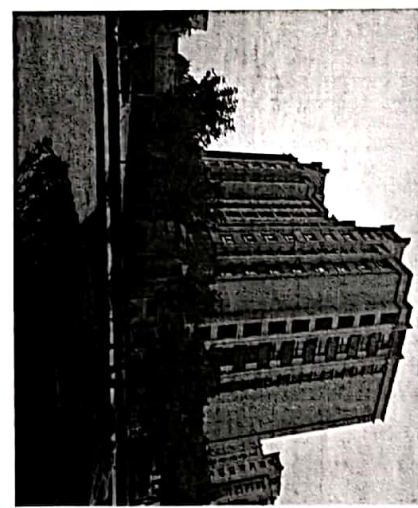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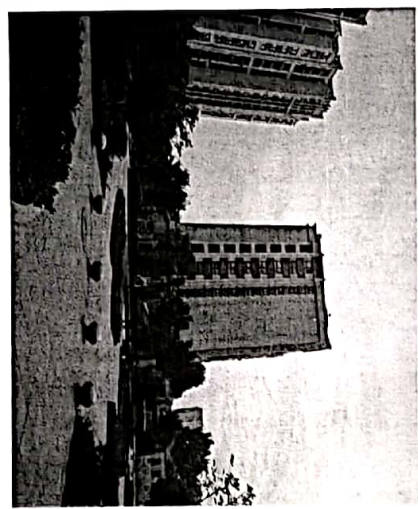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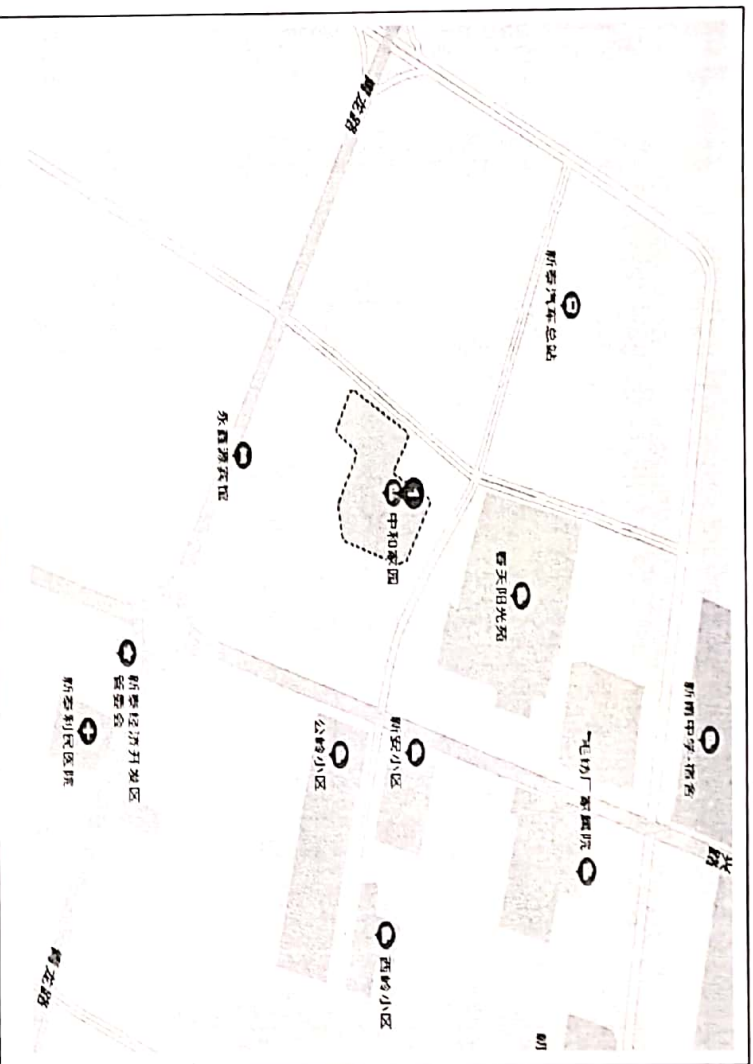
九、乙方签署在本协议中留给甲方的通讯联系地址，电话等信息有效，如有变更，乙方必须在变更后 48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不承担因此造成的法律后果。

十、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2018年1月7日

乙方（签字）
2018年1月7日

五、可比实例位置图和外观照片



六、估价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2027392966980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山东普楷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伍佰万元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 立 日 期	2002 年 05 月 31 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李文沧	营 业 期 限	2002 年 05 月 31 日 至 年 月 日
经 营 范 围	<p>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汶阳大街10号</p> <p>  </p> <p> 房地产评估、土地评估、资产评估、二手车评估、节能评 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服 务、市场调查、营销策划；土地登记代理服务；不动产测 绘、工程测量、测绘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服务、 政府采购招标代理；社会稳定风险报告编制及审查。（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p>		

登记机关



2020 年 04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七、估价机构资格证书复印件



此件与原件一致
 再次复印无效



19



八、估价机构房地产估价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

一、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vide real estate appraisal serv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No. 00297750

姓名 / Full name

李玉凤

性别 / Sex

女

身份证号 / ID No.

371202198608194847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3720170055

执业机构 / Employer

山东新泰土地房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效期限 / Term of expiry

2023-5-20

持有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此件与原件一致,复印无效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

一、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名称,执行房地产估价业务,有权在房地产估价报告上签字。

This certificate is approved and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bearer of this certificate is entitled to use the designation of Registered Real Estate Appraiser to provide real estate appraisal services and to sign on real estate appraisal reports.



No. 00299659

此件与原件一致,复印无效

女

身份证号 / ID No.

34011197712091540

注册号 / Registration No.

3720110030

执业机构 / Employer

山东新泰土地房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有效期限 / Term of expiry

2023-5-24

持有人签名 / Bearer's signature



变更后内容:

房地产评估、土地评估、资产评估、二手车评估、节能评估、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咨询服务、房地产经纪服务、土地登记代理服务、中介服务、市场调查、营销策划、土地登记代理服务、不动产测绘、工程测量、测绘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招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招标代理、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及审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核准日期:

2020-04-19

变更事项(编辑姓名)

2. 山东誉禧土地房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变更前内容:

山东誉禧土地房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核准日期:

2020-04-19

以上资料仅供参考, 盖章后复印无效。 2020年04月19日

